

全国人大代表买世蕊

赴卫滨分局宣讲全国两会精神

本报讯 3月23日,市公安局卫滨分局五楼会议室内气氛庄重热烈,全国人大代表买世蕊怀着春的希望,带着党的声音,应邀为卫滨分局辅警作全国两会精神专题宣讲报告。卫滨分局党委班子成员、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及民辅警代表共计180余人聆听了报告。

14时20分许,报告会热烈的掌声中拉开帷幕。买世蕊精神饱满地走上讲台,首先以亲切的话语向长期奋战在维护安全稳定一线的民辅警致以诚挚的问候和崇高的敬意。她说:“衷心感谢卫滨分局各位领导和全体民辅警多年来对我的信任与代表履职工作的支持,使我能再一次深深领略到你们这支光荣队伍的可贵品质和优良作风。作为人民监督员,我不止一次受邀走进卫滨分局,每一次和你们零距离接触,都会被你们的拼搏精神深深打动。”

买世蕊结合参加全国两会的亲身经历,以饱满的政治热情、深厚的理论功底、生动的语言表达,从大会盛况、重要讲话精神、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精神、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主要精神及河南代表团代表履职情况等多个维度,对全国两会精神进行了全面系统、深入浅出的解读。

买世蕊深情回顾了参加全国两会的难忘时刻。她动情地说:“今年是我第19次走进北京人民大会堂,亲身感受党和国家领导人的个人魅力与为民情怀,我收获满满、感动满满、鼓舞满满、信心满满,有万千话语和大家分享。”

买世蕊还特别结合公安工作特点,对全体民辅警提出殷切希望和明确要求。她希望大家在卫滨分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为动力,再接再厉,再立新功,为党和人民交出一份更加优异的答卷。买世蕊的话语情真意切、感人至深,赢得阵阵热烈掌声。

整场报告会气氛热烈、反响强烈,与会民辅警聚精会神、认真聆听。大家一致认为,买世蕊的宣讲主题鲜明、内容丰富、重点突出,既有政治高度又有思想深度,既有理论阐释又有实践指导,听后深受教育、备受鼓舞。大家纷纷表示,今后将以更加坚定的信念、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忠诚履职、担当作为,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卫滨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新征程催人奋进,新使命重任在肩。下一步,卫滨分局将以此次宣讲



宣讲结束后,买世蕊(右三)和卫滨分局青年民警交流。

为新的起点,精心组织、周密部署,迅速掀起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热潮,并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支部“三会一课”、专题研讨等多种形式,深刻领会全国两会精神实质,准确把握

核心要义,为维护辖区安全稳定、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公安力量,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展现新气象、实现新作为。

(吕永强 文/图)

辉县市人民检察院 召开2026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暨集体廉政谈话会

本报讯 近日,辉县市人民检察院召开2026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暨集体廉政谈话会,全面落实各级纪委会及上级检察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25年工作成效,部署2026年工作任务。会议由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梁永明主持,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何勇委托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孙堂海作总结讲话,辉县市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侯立波到会指导。

会上,院党组成员、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李保鑫传达上级纪委相关会议精神,解读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要求,为全院工作明确方向。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陈永波通报《辉县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以来检察人员违纪违法情况分析》,为全体干警敲响廉洁警钟,夯实拒腐防变思想基础。

侯立波对该院党风廉政建设成效予以肯定,并提出三点工作要求:一是深刻认识反腐败斗争的严峻形势,始终保持政治清醒坚定,把政治要求贯穿党风廉政建设全过程;二是聚焦检察业务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以严措实举维护检察廉洁,筑牢司法公正与法律监督防线;三是结合

检察工作实际健全责任体系,推动形成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助力检察队伍和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会议指出,2025年,该院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以全面从严治党治检为核心,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自身反腐败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会议强调,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全院需直面全面从严治党新任务,坚守底线,扛起责任。一是强化政治统领,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等重要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推动理论与履职深度融合,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二是聚焦治权核心,规范检察权依法廉洁运行,细化检察官权力、责任、负面“三张清单”,健全多方监督协同联动机制,凝聚监督合力;三是坚持正风肃纪,巩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将纪律和警示教育融入日常,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与廉政提醒,推动廉洁自律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裴晓霞)

法治之光照亮征程

——新乡市“八五”普法成果展(九)

自“八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获嘉县聚焦社会治理中的痛点、难点、堵点,针对性规划普法内容与方式,以治理需求引领普法供给,以普法成效提升治理效能。该县法治建设连续4年被评为全市优秀,先后获评“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河南省平安建设优秀县”等多项荣誉称号,其社会综合治理、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等经验做法,分别被《人民日报》等主流媒体宣传报道。

坚持高位推动 构建普法“大格局”

普法工作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县的长期基础、固本之策,必须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该县从强化规划引领、完善体制机制、压实责任链条等方面入手,首先制定出台《获嘉县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为全县普法工作提供行动指南。其次将普法工作深度融入高效能治理整体部署,纳入全面依法治县考核体系,有效传导压力、激发动力,并成立了由县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形成了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大普法”工作格局。

该县将普法工作与中心大局、群众需求深度融合,确保法治宣传的靶向性和时效性。一是筑牢普法工作的思想基础。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统领,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党校教学内容,通过举办专题讲座、研讨班、培训班等形式,组织领导干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二是突出宪法的核心地位。开展宪法宣传教育,通过举办各种形式的宪法宣传月活动,掀起学习宣传宪法热潮;将宪法知识融入公园、广场、长廊等,让群众在潜移默化中接受宪法教育;将宪法学习纳入青少年法治教育体系,通过开展“宪法进校园”“模拟法庭”等活动,增强青少年的宪法意识。三是加强重点领域法律法规宣传。围绕县



图为获嘉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集体学习暨“双百”法治专题宣讲报告会现场。

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结合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相关领域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加强对新颁布的《新乡市河湖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并将《条例》内容融入法治公园,提升普法质效。

突出分类施教 扩大普法“覆盖面”

普法之效,贵在精准施策。一是抓领导干部。该县严格落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常委会和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制度,年均学法超10次;坚持以考促学、以学促用,年度学法考试覆盖面、合格率稳居全市前列。二是抓未成年人。建立法治副校长常态化普法工作机制,全县116所中小学均配备法治副校长,年均开展普法活动200余场次,覆盖学生8万余名;创新打造“豫·见未来·小荷有‘嘉’”未成年人综合保护中心,集办案、疏导、矫治、帮教、预防于一体,为未成年人提供全方位法治保护。三是

抓基层群众。结合乡村振兴,开展“精准普法基层行”“法治‘年货’进万家”等主题活动50余场次,覆盖群众10万余人次;针对电信诈骗高发态势,创新开展“防范电信诈骗法治节目展演”“大手拉小手”等活动,有效提升了群众的反诈意识和防范能力。

创新方式方法 增强普法“感染力”

积极探索群众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普法新路径,力求形式活、载体新、效果好。一是依托“一村一堂法治课”和“3533”党群代表议事会,动态收集群众高频法律问题千余条,建立“法治需求清单”,实现按需普法、精准宣教。二是坚持文化赋能,打造品牌。深挖中国同盟文化资源,打造“历史+法治”主题阵地,推动传统道德与现代法治深度融合,以文化浸润滋养法治认同,让法治精神在文化传承中落地生根。三是坚持以案释法,贴近群众。创新实施村民观审员制度,安排诉讼双方在村干部、村民代表、调解员作为人民观审员,旁听庭审、了解案情,学习使用法律做

好当事人析理释法工作。四是坚持服务融合,拓展阵地。该县盘活乡村闲置庭院,探索建设了43个“邻里互助小院”,在提供助餐、助学、助医、助养等服务的基础上,融入法治宣传、邻里说事等功能,打造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新阵地、新平台。

推动治理融合 提升普法“新效能”

该县坚持推动普法与治理互促共融,力求在基层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一是搭建调解平台,让矛盾化解更高效。在全市率先整合资源成立获嘉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集约化入驻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11个专业机构,设立住建、人社等10个联合接待窗口,实现矛盾“一站”接收、“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该中心运行以来,依法调处矛盾纠纷5016件,提供司法确认、法律援助等服务2106次,获赠锦旗247面。二是织密治理网格,让服务管理更精细。在网格基础上,每5户至15户设立“微网格”,推选村民代表或党员代表担任“微网格员”,实现小事不出格、大事不出网,全县目前有网格员5428名、微网格员8144名,80%的矛盾在格内化解;落实“一村一警一法律顾问”机制,配备法律顾问42名,常态化开展法律咨询、法律援助服务,及时受理群众反映强烈的社会热点问题公益诉讼线索,构建起高效灵敏的网格治理体系。三是坚持“四治融合”,让基层治理更有效。依托综治平台,整合23个系统,形成社会治理“一张网”,建立起上情下达、下情上达、民情直达的数治闭环运作流程;创新平安村奖励清单,对无越级访、无民转刑案件、无安全生产事故的村,分别给予村集体、村干部及70周岁以上老人相应奖励,推行幸福积分管理制度,通过积分兑换物质奖励,有效激发干部群众参与基层治理的主动性;常态化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组织“三新四美”“出彩获嘉人”等评选活动,大力弘扬正能量,积极树立新风尚。

(市普法办 文/图)

辉县市人民检察院 反诈短视频获市级表彰

本报讯 近日,在新乡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举办的2025年度“文明新乡、视界有你”公益短视频征集活动中,辉县市人民检察院选送的短视频《豫调反诈 刘大哥且听我说》荣获三等奖。

为切实守护老年群体财产安全,辉县市人民检察院聚焦养老诈骗高发、老年群体识别防骗能力薄弱等现实问题,立足检察职能,创新普法形式,将地方戏曲与法治宣传深度融合,精心拍摄制作反诈戏曲短视频《豫调反诈 刘大哥且听我说》。

该视频以辉县市百泉湖畔为实景

拍摄地,选取老年群众日常喜爱的豫剧休闲场景:一群热爱戏曲的老年人正在湖边休闲练曲,一通突如其来的诈骗电话打破了悠闲的氛围。视频内容紧扣当下高发、新型、迷惑性强的诈骗手段,特别是AI换脸、AI仿声等高科技诈骗,将保健品诈骗、集资诈骗等常见套路,融入群众听得懂、记得住的豫调唱词之中,以“戏”说法,以曲预警,让反诈知识入耳、入脑、入心,切实守护老年人“钱袋子”,彰显辉县市人民检察院以法治力量护航民生、守护平安的责任与担当。

(裴晓霞)

三轮侧翻困住老人 警民合力紧急救援

本报讯 近日,新乡县公安局110报警服务台接到群众紧急求助:在新乡县古固寨镇三王庄村附近,一名老人骑电动三轮车迷路后发生侧翻,腿部被车辆压住,急需救援。

接报后,古固寨派出所民警王中秋、白有磊和辅警李天杰、苗发林、孔祥金迅速赶赴现场处置。到达三王庄村附近后,民警见到了3名热心报警青年。据了解,当晚女子孔祥茹下班途经事发路段,发现路边沟内隐约有灯光闪烁,并传来微弱的呼救声。她立即循声查看,发现一辆电动三轮车侧翻在路边沟中,一名老人被车碾压住腿部,无法动弹。孔祥茹立即给同事杜佳森、王炳霖打电话求助,两名青年赶到后,与一名路过的热心男子合力抬起电动三轮车,小心翼翼地老人扶至安全区域。经简单沟通,老人仅能说出家住新乡市郊区,却无法说清具体地址和回家路线,杜佳森随即拨打110报警电话求助。

民警赶到现场后,与热心群众一

同将老人搀扶上警车,暂时带回派出所安置。回到派出所后,民警发现老人神情紧张,但身体无明显外伤。为确保老人安全,民警一边耐心安抚老人情绪,一边迅速展开身份核查工作。通过市、县两级110指挥中心联动排查,很快确认老人为牧野区83岁村民茹某。经了解,老人当天下午独自驾驶电动三轮车前往邻村看戏,返程时迷失方向,从市区一路骑行至新乡县境内,深夜不慎发生侧翻,被困路边。

此时,老人的家人已从傍晚开始四处寻找,心急如焚。民警第一时间与老人家属取得联系,并连夜安排人员将损坏的电动三轮车拖回派出所妥善保管。次日凌晨1时许,老人亲属赶到古固寨派出所,看到老人安然无恙,激动地向民警连连道谢,并请民警帮忙向几名热心青年表示感谢。民警将老人安全交到家属手中,并叮嘱家属加强对高龄老人的照护,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单积盛)

未成年人结伙盗窃财物 监护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本报讯 近日,辉县市人民法院薄壁法庭审理了一起未成年人结伙盗窃财物案件,法院依法判决3名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赔偿受害人全部经济损失。该案既彰显了法律的公平与惩戒作用,也提醒广大监护人切实履行监护义务,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教育、管理与约束。

2025年3月的一天凌晨,3名未成年人闲逛时发现路边停放的一辆奔驰车车门未锁,遂一同将车内的1.2万元现金偷走。案发后,公安机关对其中两名已满14周岁、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作出行政拘留但不执行的决定;对另一名未满14周岁的未成年人,依法责令其监护人严加管教。虽然3名未成年人的行政处罚已落实,但受害人陈某某的经济损失未能得到弥补,于是陈某某将3名未成年人及其监护人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全部经济损失。

案件审理过程中,承办法官曾尝试调解,却发现难题重重:有两名未成年人均来自单亲家庭,其中1人的监护人

常年在外务工,另1人的监护人处于服刑状态,导致监护人无法共同到场协商解决纠纷。法院经审理认为,3名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赔偿受害人全部经济损失。该案既彰显了法律的公平与惩戒作用,也提醒广大监护人切实履行监护义务,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教育、管理与约束。

法官提醒:监护人的法定职责包括代理被监护人实施民事法律行为,保护被监护人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及其他合法权益。监护人未履行监护职责或者侵害被监护人合法权益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虽然未成年人可能因年龄原因不承担行政或刑事责任,但民事赔偿责任无法免除,这是对被害人合法权益的有力保障。监护人对未成年人负有法定的教育、管理和保护义务,切勿疏于管教、推卸责任,应当加强日常法治教育与行为引导,及时纠正不良行为,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第一道防线”。

(张文博 吴京宇)

原阳警方6小时破获游戏装备租赁诈骗案

虚拟财产受法律保护,切勿铤而走险

本报讯 近日,原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快速反应,仅用6个小时便成功破获一起网络游戏装备租赁诈骗案,精准抓获两名涉案嫌疑人,及时为受害人挽回损失,有力震慑了此类新型网络违法犯罪。

一次偶然的机会,卢某、郑某在某支付平台发现了游戏装备租赁的途径。该平台上各类装备应有尽有,租金低廉,甚至支持信用免押服务。为非法获利,二人明知平台明文规定禁止将租赁装备转卖,却故意规避平台规则,使用他人支付账号多次租赁价格高昂的游戏装备,待装备发放到

账号并度过平台“冷却期”后,就立即将装备转售,通过“租赁—转卖”链条非法获利。

随着多笔租赁合同陆续到期,二人既没有续租也未归还装备,这一异常情况迅速引起租赁平台的注意。核对装备数据后,租赁平台发现多名用户已将租赁的装备违规转卖。在多番尝试联系未果后,面临大额赔付的运营公司无奈报警。接警后,原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三中队负责人赵星煜带领民警赵君豪迅速展开侦查,聚焦涉案支付账户主体信息和资金流水开展深度研判,发现涉案账户均

为他人出借使用,背后隐藏着专业作案团伙。

办案民警循线追踪、抽丝剥茧,通过分析海量交易数据和网络轨迹,精准锁定原阳县卢某、滑县郑某有重大作案嫌疑。为防止嫌疑人潜逃,办案民警当即兵分两路实施抓捕。在当地警方的配合下,民警于案发6个小时后,成功将两名嫌疑人抓获归案。

经查,卢某、郑某因经济拮据,利用他人支付信誉分租赁游戏装备转卖,非法获利用于个人消费。目前,两名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采取

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原阳警方在此特别提醒广大游戏玩家:在购买游戏装备时,要增强防范意识,尽量通过官方渠道进行交易,保证账户和财产安全,避免上当受骗。遭遇可疑情况时,及时保存聊天记录、转账凭证等证据,并第一时间向公安机关报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此外,也要量力而行,根据自身经济能力选择性投入游戏,切勿投机取巧、自作聪明,损害他人财产权益,因贪婪触犯法律。

(孟令康 张书才)